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情况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26 号)同意注册，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 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9,223,78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11 元/股。

除董事长黄俊强先生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是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225,560,616 股增加至 264,784,397 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的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发行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黄俊强	董事长	24,173,568	0.072%	63,397,349	23.94%
邱盛平	副董事长	16,544,256	7.33%	16,544,256	6.25%
王忠伟	董事	-	0.00%	-	0.00%
李成斌	董事、总经理	190,000	0.08%	190,000	0.07%
李立华	独立董事	-	-	-	-
周建奎	独立董事	-	-	-	-
吴健标	独立董事	-	-	-	-
廖华	监事主席	-	-	-	-
金丽伟	监事	-	-	-	-
黄健雄	监事	-	-	-	-
陈俊耀	前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0,000	0.03%	70,000	0.03%
王明志	前总经理	11,788,800	5.23%	11,788,800	4.45%
王浩	副总经理	140,000	0.06%	140,000	0.05%
黄晋华	财务总监	92,000	0.04%	92,000	0.03%
陈耀明	财务总监	40,000	0.02%	40,000	0.02%

注 1：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强先生参与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取得发行股票 39,223,781 股，本次发行后黄俊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397,349 股，持股比例增加至 23.94%。

注 2：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增加；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26 号)同意注册，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 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9,223,78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11 元/股，认购对象为黄俊强先生。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225,560,616 股增加至 264,784,397 股。

一、信息披露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黄俊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72%的股份，间接控制公司 6.79%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17.51%的股份。黄俊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邱盛平先生和肖明志先生三人合计控制公司 30.07%的股份。本次发行后，黄俊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3.94%的股份，间接控制公司 5.78%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29.73%的股份。黄俊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邱盛平先生和肖明志先生三人合计控制公司 40.43%的股份。

股东名称	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黄俊强	-	2021 年 12 月 23 日	39,223,781	14.81%
合计	-	-	39,223,781	14.81%

姓名	本次发行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黄俊强	24,173,568	0.072%	63,397,349	23.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43,392	2.68%	6,043,392	2.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130,176	8.04%	57,353,957	21.66%

注：1、黄俊强先生通过正安县中联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783,910 股。发行前，黄俊强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37,957,478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16.83%。发行后，黄俊强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7,181,259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比例 29.15%。

2、邱盛平先生持股比例被稀释 1.08%，具体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稀释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9)；

3、肖明志先生持股比例被稀释降至 5%以下，具体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5、本表格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1、本次发行股票特定对象黄俊强先生增持的资金均来自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的情况；

3、黄俊强先生不存在减持计划或减持股份，不存在减持计划的情况；

4、黄俊强先生承诺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新增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5、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及发行要约的公告，黄俊强先生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新股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的规定，不存在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1-115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 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司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司公告书等相关文件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规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名，合计持有股份 68,957,46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489%。

三、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名，代表股份 68,936,26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483%。

四、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 名，代表股份 1,2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5%。

1,2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5%。

三、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和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3 名，代表股份 78,1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474%。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参加了本次会议。湖南开元律师事务所律师代表出席本次会议大股东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决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按照事先约定的议程，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新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回避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 1,418,4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1557%；反对 41,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2.842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同意 36,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6.8630%；反对 4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3.137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8,936,2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983%；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1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 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26 号)同意注册，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 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9,223,78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11 元/股，认购对象为黄俊强先生。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225,560,616 股增加至 264,784,397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黄俊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3,397,349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225,560,616 股，持股比例为 28.1